

# 工程建设项目交易服务委托书

项目发起方（委托人）：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人民政府

招标代理机构：广东元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（被委托人）：

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（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

## 一、委托事项

我单位的太平镇文阁村、红石村、影田村、颜村村美丽乡村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（市政部分）（项目名称）选择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（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（以下简称广交易平台）开展交易活动，委托广交易平台依法依规提供交易相关服务，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信息发布、代收投标保证金（如有）、开标评标见证、评标评审专家抽取、合同在线签订（如有）、项目资料归档等。

## 二、服务质量

符合《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标准》关于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服务质量有关要求。

## 三、服务费用

按广交易平台公共资源（工程类）交易服务费标准在项目办结前完成支付。

我单位承诺按照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组织项目交易，所



提供的资料安全、真实、完整、有效。对于委托广交易平台收取投标保证金的，同意按广交易平台投标保证金自动退回机制退还。

项目发起方：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人民政府

2024年12月18日 (加盖单位公章)



招标代理机构：广东元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2024年12月18日 (加盖单位公章)

